

#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894,633.3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84,913,098.8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4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680,000.00 元（含税）。

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60,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4.55%。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30,940,0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2.2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4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35,360,00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3,760,000 股。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94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894,633.3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84,913,098.8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940,000.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5,894,633.3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940,000.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2.26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92,428,879.5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371,319,493.5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4.8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 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按照相关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起算，因此上述表格数据仅填列 2025 年度数据。

## 二、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提升投资者回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为：

(1)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

(2) 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2、中期现金分红金额：根据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进行现金分红派发。

3、中期分红的授权：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提升投资者回报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规划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以及在决定分红时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等。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本次将该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看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